

台灣電力企業聯合會(TEPA)

「第一屆第四次理事、監事聯席會」會議記錄

一、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

二、地點：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118 號 9 樓

三、主席：黃理事長重球 紀錄：陳淑梅

四、出席人員：

理事：張明杰、陳條宗、呂克甫、吳俊彥、潘春天、李定國
吳水在、蔡文豪、陳錦明、洪穎怡、李坤鍾

監事：朱文成、楊振通、李肖宗

五、請假人員：

理事：鍾炳利、廖惠珠、陳國章、陳綠蔚、張松鑽
陳正男、陳家榮、王耀庭、吳聰明

監事：歐嘉瑞、楊宏澤、賴文祥、張四立

六、列席人員：林德福、李清山、徐自生

七、主席致詞：(略)

八、報告事項：

一、會務報告

1.自 108 年 11 月 9 日起至 109 年 8 月 5 日，會員情形如下：

①新加入會員

團體會員：6

個人會員：28(含 3 名永久會員)

②退出會員

團體會員：2(轉為個人會員/公司解散)

個人會員：2(轉為團體會員)

③總計：

團體會員：61

個人會員：214(含 61 位永久會員)

2. TEPA 會員會費收繳情況

| 會員類別 | 數量 | 已繳 | 未繳 | 達成率 |
|-------|------|------|-----|--------|
| 團體會員 | 61 | 60 | 1 | 98% |
| 個人會員* | 214 | 174 | 40 | 81% |
| *永久會員 | (61) | (61) | (0) | (100%) |

3. TPEA 捐助款

108 年 11 月 9 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捐款金額\$6 萬元。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8 月 5 日止,捐款金額\$1,911,645 元。

108 年 11 月 9 日至 09 年 8 月 5 日止,捐款金額共計 1,971,645 元。

4. TEPA 網站

108 年 5 月 15 日網站正式上線，網頁截至 109 年 8 月 5 日止
共計刊登：電子報 33 期、最新消息 653 則、近期活動 44 則、
活動花絮 54 則、網頁點閱人數已至 12,546 人次。
平均每月瀏覽人數 850 人左右

決議：洽悉。

二、學術與產業發展委員會報告

1. 電子報

電子報為雙週報自 108.3.15 至 108.12.31 止，發行 20 篇。

109.1.1 至 109.8.5 止，發行 13 篇，共發行 33 篇。

2. 研討會

109.8.4 研討會：「電網建構與再生能源併網」

3. 109 年度專刊：「我國傳統及新興電業現況與未來展望」

(1) 一刷：

- 108.08.19：發函邀稿，並組成「專題探討主筆群」。
- 108.09.04 前：各受邀主筆訂定專題探討題目，並回覆 TEPA。
- 108.09.25：召開主筆群及編輯委員第一次會議，由黃理事長主持，討論年報大綱、論述架構、編輯及發行等事宜。
- 108.10.04：各主筆提送專題探討大綱。
- 108.10.14：TEPA 彙整各篇專題探討大綱後，召開主筆群及編輯委員第二次會議，由黃理事長主持，討論各專題組合後之整體呈現等事宜。
- 109.01.20：稿件收件截止日。(1/25 春節)

- 109.2 月中旬：召開編輯委員會議，討論編輯、發行等事宜。
- 109.2 月中旬～3 月中旬：校稿、邀贊助廣告、申請出版事業登記證字號(ISBN)等作業。
- 109.3 月中旬-5 月中旬日：美編設計、排版、印刷及發行。
- 109.5 月出版印刷 1,000 本。

(2)二刷:

今年 5 月所發行的 109 年度專刊，其內容精闢獨特受到了業界和學術界的愛戴與支持，TEPA 因而在 7 月初時進行二刷 800 本。

4. TEPA110 年度專刊規劃

109.8.25 專刊會議:「TEPA110 年度專刊編章目錄架構」

決 議：洽悉。

三、服務委員會報告

1. TEPA 拜會綠能售電業者(6/11~7/20 拜會 4 家)：

台汽電綠能、瓦特先生、陽光伏特家、富威電力等。

2. 訓練

109.7.21 訓練班：電力產業基礎訓練

3. 參訪

規劃 109.2.19 參訪台灣電力公司抽蓄水力發電廠(明潭、大觀)

因疫情關係參訪延後。

決 議：洽悉。

九、選舉：

案一：本會常務理事胡耀祖先生辭世，候補理事遞補理事案，提請審議。

說明：1.依內政部人民團體法第 15 條規定：人民團體會員有「死亡、喪失會員(會員代表)資格者」為出會，其缺額由候補理事分別依次遞補。

2. 經徵詢後補理事第一順位李坤鍾先生，同意遞補。

3. 新任理事任期自 109 年 8 月 19 日起至 111 年 1 月 6 日止。

4. 提請審議，審議通過後，提報第一屆第三次會員大會追認及送內政部備查。

決 議：同意照案通過，並陳報內政部備查及提第一屆第三次會員大會追認。

案二：常務理事出缺依法辦理補選案，敬請選任。

說明：1.本會常務理事胡耀祖先生辭世。

2.依本會章程第十七條：「理事會置常務理事5人，由理事互選之。」

3.選舉結果：(1)選務人員

監票人：李清山

發票人：陳淑梅、王湘旻

唱票人：陳淑梅

記票人：王湘旻

(2)常務理事補選當選人：鍾炳利

4.第一屆理監事名單。(詳如附件一)

5.新任常務理事任期自109年8月19日起至111年1月6日止

6.補選通過後送內政部備查並提請第一屆第三次會員大會追認

決議：常務理事補選結果，陳報內政部備查及提第一屆第三次會員大會追認。

十、討論提案

案一：聯合會章程修改，提請審議。

說明：1.為配合本會會務運作及推動，修訂本會章程第九條會員有遵守本會章程、決議及之義務部分條文。

2.依內政部人民團體法第54條：「人民團體經核准立案後，其章程、選任職員簡歷冊或負責人名冊如有異動，應於30日內報請主管機關核備。」辦理。

3.本會章程修正對照表。(詳如附件二)

4.審議通過後，送內政部備查並提請第一屆第三次會員大會追認。

決議：同意照案通過，並陳報內政部備查及提第一屆第三次會員大會追認。

案二：委員會組織簡則修改，提請審議。

說明：1.依本會章程第二十三規定：本會得設各種委員會、小組或其他內部作業組織，其組織簡則經理事會通過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2.修改委員會組織簡則第二條第三項第一點：

會員入會申請、審查及辦理永久個人會員退會等事項。

決議：辦理永久個人會員退會事宜，待向其他協會及主管機關請益後再擬定。

案三：本會新申請團體會員 6 家、個人會員 28 位(含永久會員)、提請審議追認。

說明：1.依本會章程第十六條第一款規定：理事會之職權：「審定會員(會員代表)之資格」辦理。

2.新申請加入之會員；(詳如附件三)。

(1)團體會員：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家。

(2)個人會員：池旺樹等 28 位。

3.經審查結果符合本會章程規定，由理事長同意先行入會，已收取相關會費。

4. 提請追認。

決 議：全體出席理事同意追認通過。

案四：補聘學術與產業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案。

說明：1.依委員會組織簡則第三規定：各委員會分置主任委員一人，必要時得視實際需要情形，置副主任委員一人，主任委員及副主任委員理事長提名經理監事會通過後聘任之。

2.原主任委員胡耀祖先生辭世，其缺額待補實，經理事長提名洪穎怡理事。

3.學術委員會新任主委期自 109 年 8 月 19 日起至 111 年 1 月 6 日止。

4.第一屆學術與產業發展委員會名單。(詳如附件四)

決議：同意照案通過，送內政部備查。

案五：建議購置永久會址案

提案者：鄭郁邦(個人會員)

說 明：於第一屆第二次會員大會中，個人會員鄭郁邦君提出社團會址為永續發展之重要因素，會址不在其規模大小，而在其功能，建議購置永久會址。

鄭君建議發動團體會員認捐，大會中討論考量本聯合會初成立，購置永久會址案宜慎重規劃，本案移請理監事會議中討論。

決 議：本聯合會成立伊始，購置會址事關重大，仍朝此目標做長遠規劃。

十一、臨時動議：無

十二、散會：(下午 17:00)

台灣電力企業聯合會第一屆選任理事簡歷冊

109.08.19

| 序號 | 職別 | 姓名 | 性別 | 學歷 | 經歷 | 現任本職 |
|----|------|-----|----|----------------|------------------------|------------------------|
| 1 | 理事長 | 黃重球 | 男 | 交通大學資訊工程博士 | 台灣電力(股)公司董事長 | 中原大學教授 |
| 2 | 常務理事 | 潘春大 | 男 | 逢甲大學 | 工程建造、經營與運轉管理 | 參寮汽電(股)公司副總經理 |
| 3 | 常務理事 | 張明杰 | 男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 台灣電力(股)公司副總經理 | 台灣汽電共生(股)公司董事長 |
| 4 | 常務理事 | 廖惠珠 | 女 |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經濟博士 | 淡江大學經濟系主任 | 淡江大學經濟系教授 |
| 5 | 常務理事 | 鍾錫利 | 男 | 台灣大學電機碩士 | 台灣電力(股)公司副總經理 | 台灣電力(股)公司總經理 |
| 6 | 理事 | 陳國章 | 男 | 碩士 | 華電聯網(股)公司董事長 | 華電聯網(股)公司董事長 |
| 7 | 理事 | 李定國 | 男 | 大同工學院機械系 | 中鼎越南分公司總經理 | 中鼎工經(股)公司副總經理 |
| 8 | 理事 | 陳綠野 | 男 | 美國 TBU EMBA | 國光電力(股)公司董事長 | 財團法人中技社執行長 |
| 9 | 理事 | 吳水在 | 男 |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營建管理碩士 | 中鼎工程專案經理 | 嘉惠電力(股)公司企劃部經理 |
| 10 | 理事 | 陳緒宗 | 男 | 清華大學核子工程學系碩士 | 泰興工程顧問(股)公司顧問 | 泰興工程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
| 11 | 理事 | 蔡文豪 | 男 | 台灣大學土木研究所碩士 | 中興工程顧問(股)公司經理、資深協理 | 中興工程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
| 12 | 理事 | 張松鎮 | 男 | 清華大學 | 安柏電機(股)公司董事長 | 東元電機(股)公司協理 |
| 13 | 理事 | 吳聰明 | 男 | 台北工專電機工程 | 士林電機廠(股)公司機電系統工程處處長、協理 | 士林電機廠(股)公司資深協理 |
| 14 | 理事 | 陳正男 | 男 |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 | 泰國運太電機公司總經理 | 太平洋電線電纜(股)公司副總經理 |
| 15 | 理事 | 陳錫明 | 男 | 國立台灣大學機械工程碩士 | 台達電子工業(股)公司儲能元件事業處 | 台達電子工業(股)公司協理 |
| 16 | 理事 | 呂克甫 | 男 | 淡江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 台泥(英僑)水泥公司總經理 | 台灣水泥(股)公司副總經理 |
| 17 | 理事 | 王耀庭 | 男 |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所碩士 | 台灣電力(股)公司配電處處長 | 台灣電力(股)公司副總經理/配售事業部執行長 |
| 18 | 理事 | 吳俊彥 | 男 | 日本明治大學碩士 | 承隆能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承隆能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 19 | 理事 | 洪穎怡 | 女 | 清華大學電機所博士 | 中原大學電機學院院長 | 中原大學特聘教授兼主任秘書 |
| 20 | 理事 | 陳家榮 | 男 | 博士 | 成功大學教授 | 成功大學名譽教授 |
| 21 | 理事 | 李坤鐘 | 男 | 台灣科技大學 | 健絡科技(股)公司 | 健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台灣電力企業聯合 章程修改對照表

| 立案章程 | 修改後章程 | 備註 |
|--|--|----------------------|
| <p>第二章 第九條</p> <p>會員有遵守本會章程、決議及繳納會費之義務。會員未繳納會費者，不得享有會員權利，連續2年未繳納會費者，視為自動退會。會員經出會、退會或停權處分，如欲申請復會或復權時，除有正當理由經理事會審核通過者外，應繳清前所積欠之會費。</p> | <p>第二章 第九條</p> <p>會員有遵守本會章程、決議及繳納會費之義務。會員未繳納會費者，不得享有會員權利，連續2年未繳納會費者，視為自動退會。會員經出會、退會或停權處分，如欲申請復會或復權時，依新進會員之模式重新申請入會及復權。</p> | <p>本會調整會員申請復權的方式</p> |

台灣電力企業聯合會章程

內政部 108 年 2 月台內團字第 1080005690 號函准予備查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會名稱為台灣電力企業聯合會（以下簡稱本會）。
- 第二條 本會為依法設立、非以營利為目的之社會團體，以結合電力相關企業、學者、專家及關注電力領域之社會賢達，進行電力相關知識與技術交流。研擬電力相關政策與法規之意見提供主管機關參考；及推廣健全電力相關企業發展為宗旨。
- 第三條 本會以全國行政區域為組織區域。
- 第四條 本會會址設於主管機關所在地區，並得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設分支機構。前項分支機構組織簡則由理事會擬訂，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行之。會址及分支機構之地址於設置及變更時應函報主管機關核備。
- 第五條 本會之任務如下：
一、增進電力企業之產、官、學、研間交流合作。
二、加強電業專業及技術交流。
三、研商電力相關政策及法規之探討及建議。
四、提供電力相關產業之諮詢、合作、調查及統計等服務事項。
五、推動電力相關產業之國際交流與合作計畫。
六、舉辦相關電力技術講習及研討會。
七、其他有關電力企業等之事項。
- 第六條 本會之主管機關為內政部，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章程所訂宗旨及任務，主要為經濟部，本會之目的事業應受各該事業主管機關之指導、監督。

第二章 會員

- 第七條 本會會員分為下列 3 種：
一、個人會員：凡贊同本會宗旨、年滿 20 歲，填具入會申請書，經理事會審查通過，並繳納會費後，為個人會員。
二、團體會員：凡企業、學術機構或社會團體，贊同本會宗旨，填具入會申請書，經理事會通過，並繳納會費後，為團體會員，團體會員應派代表 1 人，以行使權利。
三、永久會員：凡贊同本會宗旨且符合本會個人資格者，經理事會通過，並繳納會費後，為永久會員。
- 第八條 會員（會員代表）有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與罷免權。每一會員（會員代表）為一權。
- 第九條 會員有遵守本會章程、決議及繳納會費之義務。
會員未繳納會費者，不得享有會員權利，連續 2 年未繳納會費者，視為自動退會。會員經出會、退會或停權處分，如欲申請復會或復權時，依新進會員之模式重新申請入會及復權。

- 第十條 會員(會員代表)有違反法令,章程或不遵守會員大會決議時,得經理事會決議,予以警告或停權處分,其危害團體情節重大者,得經會員大會決議予以除名。
- 第十一條 會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為出會:
一、喪失會員資格者。
二、經會員大會決議除名者。
- 第十二條 會員得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本會聲明退會。

第三章 組織及職權

- 第十三條 本會以會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會員(會員代表)人數超過300人以上時得分區比例選出會員代表,再召開會員代表大會,行使會員大會職權。會員代表任期3年,其名額及選舉辦法由理事會擬訂,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行之。
- 第十四條 會員(會員代表)大會之職權如下:
一、訂定與變更章程。
二、選舉及罷免理事、監事。
三、議決入會費、常年會費、事業費及會員捐款之數額及方式。
四、議決年度工作計畫、報告及預算、決算。
五、議決會員(會員代表)之除名處分。
六、議決財產之處分。
七、議決本會之解散。
八、議決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其他重大事項。
前項第八款重大事項之範圍由理事會定之。
- 第十五條 本會置理事21人、監事7人,由會員(會員代表)選舉之,分別成立理事會、監事會。選舉前項理事、監事時,依計票情形得同時選出候補理事3人,候補監事1人,遇理事、監事出缺時,分別依序遞補之。
理事會得提出下屆理事、監事候選人參考名單。
理事、監事得採用通訊選舉。通訊選舉辦法由理事會通過,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行之。
- 第十六條 理事會之職權如下:
一、審定會員(會員代表)之資格。
二、選舉及罷免常務理事、理事長。
三、議決理事、常務理事及理事長之辭職。
四、聘免工作人員。
五、擬訂年度工作計畫、報告及預算、決算。
六、其他應執行事項。
- 第十七條 理事會置常務理事5人,由理事互選之,並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舉1人為理事長。理事長對內綜理督導會務,對外代表本會,並擔任會員大會、理事會主席。理事長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應指定常務理事1人代理之,未指定或不能指定時,由常務理事互推1人代理之。
理事長、常務理事出缺時,應於1個月內補選之。
- 第十八條 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監察理事會工作之執行。
- 二、審核年度決算。
- 三、選舉及罷免常務監事。
- 四、議決監事及常務監事之辭職。
- 五、其他應監察事項。

第十九條 監事會置常務監事1人，由監事互選之，監察日常會務，並擔任監事會主席。常務監事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應指定監事1人代理之，未指定或不能指定時，由監事互推1人代理之。

監事會主席（常務監事）出缺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之。

第二十條 理事、監事均為無給職，任期3年，連選得連任。理事長之連任，以1次為限。理事、監事之任期自召開本屆第1次理事會之日起計算。

第二十一條 理事、監事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即解任：

- 一、喪失會員（會員代表）資格者。
- 二、因故辭職經理事會或監事會決議通過者。
- 三、被罷免或撤免者。
- 四、受停權處分期間逾任期二分之一者。

第二十二條 本會置秘書長1人，承理事長之命處理本會事務，其他工作人員若干人，由理事長提名經理事會通過聘免之，並報主管機關備查。

前項工作人員不得由理事監事擔任。

工作人員權責及分層負責事項由理事會另定之。

第二十三條 本會得設各種委員會、小組或其他內部作業組織，其組織簡則經理事會通過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第二十四條 本會得由理事會聘請名譽理事長1人，名譽理事、顧問若干人，其聘期與理事、監事之任期同。

第四章 會議

第二十五條 會員（會員代表）大會分定期會議與臨時會議2種，由理事長召集，召集時除緊急事故之臨時會議外應於15日前以書面通知之。

定期會議每年召開1次，臨時會議於理事會認為必要，或經會員（會員代表）五分之一以上之請求，或監事會函請召集時召開之。

本會辦理法人登記後，臨時會議經會員（會員代表）十分之一以上之請求召開之。

第二十六條 會員（會員代表）不能親自出席會員大會時，得以書面委託其他會員（會員代表）代理，每一會員（會員代表）以代理1人為限。

第二十七條 會員（會員代表）大會之決議，以會員（會員代表）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較多數之同意行之。但下列事項之決議以出席人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 一、章程之訂定與變更。
- 二、會員（會員代表）之除名。
- 三、理事、監事之罷免。
- 四、財產之處分。
- 五、本會之解散。

六、其他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重大事項。

本會辦理法人登記後，章程之變更以出席人數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或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書面之同意行之。

本會之解散，得隨時以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可決議解散之。

第二十八條 理事會每6個月召開一次，監事會每6個月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聯席會議或臨時會議。

前項會議召集時除臨時會議外，應於7日前以書面通知，會議之決議，各以理事、監事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較多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九條 理事應出席理事會議，監事應出席監事會議，理事會、監事會不得委託出席；理事、監事連續2次無故缺席理事會、監事會者，視同辭職。

第五章 經費及會計

第三十條 本會經費來源如下：

一、入會費：個人會員：新台幣500元，於會員入會時繳納。

團體會員：新台幣10,000元，於會員入會時繳納。

永久會員：新台幣10,000元。

二、常年會費：個人會員：新台幣1,000元

團體會員：新台幣20,000元

永久會員：無。

三、事業費。

四、會員捐款。

五、委託收益。

六、基金及其孳息。

七、其他收入。

第三十一條 本會會計年度以曆年為準，自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第三十二條 本會每年於會計年度開始前2個月由理事會編造年度工作計畫、收支預算表、員工待遇表，提會員大會通過（會員大會因故未能如期召開者，先提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於會計年度開始前報主管機關核備。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2個月內由理事會編造年度工作報告、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及基金收支表，送監事會審核後，造具審核意見書送還理事會，提會員大會通過，於3月底前報主管機關核備（會員大會未能如期召開，先經理事監事聯席會議通過後，再報主管機關）。

第三十三條 本會於解散後，剩餘財產歸屬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或主管機關指定之機關團體所有。

第六章 附則

第三十四條 本章程未規定事項，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經會員（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報經主管機關核備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第三十六條 本章程經本會108年1月7日第1屆第1次會員大會通過。

TEPA 新加入團體會員 (108.11.09~109.08.5)

| 編號 | 團體名稱 | 負責人 | 代表人 |
|----|--------------------|---------|---------|
| 1 |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陳建志董事長 | 劉家瑞總經理 |
| 2 | 台汽電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黃義協 董事長 | 黃義協 董事長 |
| 3 | 金元威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陳輝俊 董事長 | 龔仲寬 經理 |
| 4 | 社團法人台灣永續供應協會(TASS) | 賴樹鑫 理事長 | 賴樹鑫 理事長 |
| 5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張虔生 董事長 | 蘇炳碩 處長 |
| 6 | 臺鹽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陳啟昱 董事長 | 蘇坤煌 總經理 |

TEPA 新加入個人會員 (108.11.09~109.8.5)

| 編號 | 姓名 | 性別 | 現 職 |
|----|-----|----|---------------------------|
| 1 | 池旺樹 | 男 | 台灣電力公司核後端低放貯存場 課長 |
| 2 | 楊 亮 | 男 | 鑫鑫寶號投資有限公司 總經理 |
| 3 | 陳淑梅 | 女 | 台灣電力企業聯合會專員 |
| 4 | 彭榮次 | 男 | 台灣輸送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5 | 王鉅翔 | 男 | 優力安全認證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再生能源商務發展經理 |
| 6 | 林哲次 | 男 | 怡安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 7 | 王永嫻 | 女 | 泰興工程再生能源與特殊專案事業部業務副理 |
| 8 | 蔡正益 | 男 | 台電核一廠 廠長已退休 |
| 9 | 黃柏誠 | 男 | 台灣三菱機系電力部 資深專員 |
| 10 | 曾志正 | 男 | 吉興工程副總經理(109.4 退休) |
| 11 | 張及人 | 男 | 傑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
| 12 | 許銘修 | 男 | 赫茲能源有限公司技術長 |
| 13 | 賴木生 | 男 | 計量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
| 14 | 鄭尉罡 | 男 | 丰正工程有限公司經理 |
| 15 | 劉耆佳 | 男 |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工程技術處處長 |
| 16 | 劉育維 | 男 | 工研院工程服務專案管理經理 |
| 17 | 陳光熙 | 男 | 台泥公司協理 |
| 18 | 陳春僥 | 男 | 國立高雄大學電機工程學系系主任 |
| 19 | 陳皇志 | 男 | 亞邦國際科技(股)董事長 |
| 20 | 吳政典 | 男 | 茵康國際 總經理 |

| | | | |
|----|-----|----|-----------------|
| 21 | 林佳慧 | 女 | 日月光集團 資深部經理 |
| 編號 | 姓名 | 性別 | 現 職 |
| 22 | 郭秋英 | 女 | 台電訓練所 所長 |
| 23 | 王妍之 | 女 | 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助 |
| 24 | 楊雅雲 | 女 | 綠學院/三生萬物有限公司執行長 |
| 25 | 饒祐禎 | 男 | 台灣電力公司 副處長 |
| 26 | 蕭文瑜 | 女 | 伸昌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27 | 林明權 | 男 | 崑山科技大學電子系副教授 |
| 28 | 楊雅雯 | 女 | 沃旭能源資產管理總監 |

TEPA 新加入個人永久會員 (108.11.09~109.8.5)

| | | | |
|----|-----|----|------------------|
| 編號 | 姓名 | 性別 | 現 職 |
| 1 | 陳春僥 | 男 | 國立高雄大學電機工程學系系主任 |
| 2 | 王妍之 | 女 | 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特助 |
| 3 | 饒祐禎 | 男 | 台灣電力公司副處長 |

台灣電力企業聯合會第一屆委員名單

學術與產業發展委員會委員

| NO | 當選職務 | 委員 |
|----|--------------|-----|
| 1 | 第一屆學術委員會主任委員 | 洪穎怡 |
| 2 | 第一屆學術委員會委員 | 廖惠珠 |
| 3 | 第一屆學術委員會委員 | 詹文男 |
| 4 | 第一屆學術委員會委員 | 陳信宏 |
| 5 | 第一屆學術委員會委員 | 王金墩 |
| 6 | 第一屆學術委員會委員 | 陳麗容 |
| 7 | 第一屆學術委員會委員 | 梁佩芳 |
| 8 | 第一屆學術委員會委員 | 徐自生 |
| 9 | 第一屆學術委員會委員 | 李清山 |